

关于开展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的补充通知

各县区水利（务）局：

2020年11月30日，我单位将《山东省水利厅关于组织开展水利工程项目招投标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的通知》转发至你处，明确了行动安排部署情况。现省水利厅对省厅检查发现问题进行补充通知，请相关县区水利局对照已发现问题清单进行处理，对于未按要求进行信息公开、备案、发布公告公示的水利项目进行处理，并要求未在信用平台注册公开的代理机构尽快注册。

同时，请各县区水利（务）局按照《山东省水利厅关于组织开展水利工程项目招投标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的通知》开展整治行动，并将行动情况按照时间要求进行报送。

临沂市水利局建设科

2021年1月14日